

关于举办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培训班的通知

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政府采购秩序，提升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业务能力，增强评审专家依法执业意识，促进政府采购评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开展，助力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定于 2023 年 10 月中旬组织一期邓州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邓州分库已注册启用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二、培训内容

《政府采购法》、《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制度，以及评审技能和线上评审操作流程等。

三、培训方式

聘请授课老师，进行线下集中培训。

四、培训时间、地点和课程安排

时间：2023 年 10 月 14 日-15 日上午，会期 1 天半。

地点：邓州市人民医院湍北分院报告厅。

课程安排：10 月 14 日上午 8 点 10 分至 12 点，下午 2 点 30 分至 6 点，开班仪式及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授课；15 日上

午 8 点 10 分至 10 点，评审技能和相关流程等，10 点 10 分至 11 点 30 分，现场书面答题测试。

五、报名须知

(一)报名方式

培训专家需填报报名表参加培训，报名表以电子版的形式报送至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邮箱：dzszfcgzx@163.com。

报 名 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专家登录账号	联系方式	备 注

(二)报名时间

从通知公告之日起接受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假期接受报名）。

六、培训要求及其他事项

（一）要求在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邓州分库已登记注册启用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全部参加；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培训的，须以书面形式写明原因进行报备。

（二）参加本次培训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需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按规定签到。

（三）培训授课结束后，对评审专家进行学习情况考核，考核采取线下答题的方式进行，分数实行百分制，80 分（含）以上为合格；80 分（不含）以下为不合格，暂停六个月评审资格。

(四)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培训情况作为专家是否称职的重要依据，对无故未参加培训或培训不合格的，将暂停其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资格，待取得其他有效政府采购培训合格证明后，可恢复评审专家资格。

(五)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食宿费用自理，自带纸笔，请各评审专家合理安排时间，按时参加培训。

(六)如有疑问，详询邓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联系电话 0377-62119132。



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9月18日